**2022年度信阳市平桥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说明**

**目 录**

　　第一部分 平桥区供销社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　　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　　附件：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项目支出表

十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平桥区供销社部门概况

 一、平桥区供销社主要职能

平桥区供销社的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供销工作的政策、法规，并负责监督、检查实施情况；

（二）对全区供销工作实行统筹规划和宏观管理，组织、指导、检查、监督党政机关、群众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和档案工作；

（三）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；

（四）宣传贯彻党中央、省、市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；

1. 平桥区供销社的机构设置

 平桥区供销社内设6个股室：办公室、业务股、资产股、人事股，纪检办，财审股。

三、平桥区供销社预算单位构成

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本预算仅为本级预算，不包含所属单位预算。

　　第二部分

　　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收入总计261.90万元，支出总计261.90万元，与2021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均增加23.86万元，上升10.02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等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收入合计261.9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1.9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支出合计261.90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11.9万元，占80.91%；项目支出50万元，占19.09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61.90万元，与2021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3.86万元，上升10.02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、工资增加等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61.90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基本支出211.9万元，占80.91%；项目支出50万元，占19.09%。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1.9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201.3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退职（役）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助学金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提租补贴、购房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10.52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七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万元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1年持平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**万元。预算数与2021年持平。

**（二）公务接待费1**万元，与2021年持平。

**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**万元，**其中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**比2021年持平；**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**2021年持平。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平桥区供销社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.52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，比2021年增加0.69万元，上升7.02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增加、办公费增加等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**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我单位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21年期末，平桥区供销社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其他用车0辆，没有其他用车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。

**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平桥区供销社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我单位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**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**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**二、事业收入：**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**三、其他收入：**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**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**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**五、基本支出：**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**六、项目支出：**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**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**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**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[信阳市平桥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2年部门预算表](http://www.haedu.gov.cn/UserFiles/File/201803/20180309144718540.doc)